

2022年度师宗县煤炭事务服务中心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部门	抽查项目		事项类别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	适用区域	备注
	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		
1	县煤炭事务服务中心	对煤矿事故救援预案落实情况进行抽查	按照规定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或定期组织演练；地方各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的应急预案，是否应当报同级人民政府和上一级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；煤矿企业的综合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除按照本条第一款、第二款的规定报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主管部门备案外，还应当抄报所在地的煤矿安全监察机构。	一般检查	全县煤矿企业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县煤炭事务服务中心	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煤矿安全规程》、《煤矿安全监察条例》等	全县	
2	县煤炭事务服务中心 (2类2项)	对煤矿执行煤炭法律法规、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的情况进行抽查	检查存在多少条安全隐患；是否存在重大安全隐患；是否存在需要移交其它部门处理的违法违规事项；是否被处以停产（建）整改；以前检查中存在的隐患是否按要求整改完毕；是否给予行政处罚。	一般检查	全县煤矿企业	现场检查、书面检查	县煤炭事务服务中心	《安全生产法》、《煤矿安全规程》、《煤矿安全监察条例》等	全县	